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10月21日

目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完成上级下达的疾病预防控制任务，负责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具体工作的管理和落实；负责辖区内疫苗使用管理，组织实施免疫、消毒、控制病媒生物的危害；
2. 负责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调查与信息收集、报告，落实具体控制措施；
3. 开展病原微生物常规检验和常见污染物的检验；
4. 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委托的与卫生监督执法相关的检验检测任务；
5. 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卫生防病工作，负责考核和评价，对从事疾病预防控制相关工作的人员进行培训；
6. 负责疫情和公共卫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报告；
7. 开展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为武汉市江岸区卫健局下属二级单位，部门决算为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纳入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9.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4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2.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52.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52.08	总计	62	2,452.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2.08	2,45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63	209.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97	18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55	172.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42	14.42					
20808	抚恤	16.99	16.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99	16.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7	5.6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7	5.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46.17	2,046.1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48	10.4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48	10.48					
21004	公共卫生	1,844.95	1,844.95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594.31	1,594.3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20	16.2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0.76	140.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32	54.3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9.36	39.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74	190.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29	47.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78	142.7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7	0.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28	196.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28	196.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6	112.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1.26	21.26					
2210203	购房补贴	62.86	62.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452. 08	1, 883. 50	568. 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63	209. 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97	186. 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 55	172. 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 42	14. 42				
20808	抚恤	16. 99	16. 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99	16. 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67	5. 6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67	5. 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046. 17	1, 477. 59	568. 5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 48		10. 4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 48		10. 48			
21004	公共卫生	1, 844. 95	1, 287. 52	557. 4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 594. 31	1, 287. 52	306. 7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 20		16. 2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0. 76		140. 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 32		54. 3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9. 36		39. 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 74	190. 07	0. 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 29	47. 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 78	142. 7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67		0. 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 28	196.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 28	196.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 16	112. 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26	21.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62. 86	62. 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2.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9.63	209.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46.17	2,046.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28	196.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2.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2.08	2,452.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52.08	总计	64	2,452.08	2,45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 452. 08	1, 883. 50	568. 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9. 63	209. 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6. 97	186. 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 55	172. 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 42	14. 42	
20808	抚恤	16. 99	16. 99	
2080801	死亡抚恤	16. 99	16. 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67	5. 6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67	5. 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046. 17	1, 477. 59	568. 5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 48		10. 4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 48		10. 48
21004	公共卫生	1, 844. 95	1, 287. 52	557. 4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 594. 31	1, 287. 52	306. 7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6. 20		16. 2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0. 76		140. 7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4. 32		54. 32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9. 36		39. 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0. 74	190. 07	0. 6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 29	47. 2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 78	142. 7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67		0. 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 28	196. 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 28	196.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 16	112. 16	
2210202	提租补贴	21. 26	21. 26	
2210203	购房补贴	62. 86	62. 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21.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12	310	资本性支出	7.83
30101	基本工资	257.65	30201	办公费	4.7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3
30102	津贴补贴	129.55	30202	印刷费	0.4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09.08	30205	水费	0.0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2.55	30206	电费	0.08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42	30207	邮电费	1.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2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7	30211	差旅费	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0.44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18.19	30216	培训费	1.87			
30302	退休费	182.8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6.9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9			
30309	奖励金	2.34	30229	福利费	6.01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1			
人员经费合计		1,811.55	公用经费合计					7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8				10.08		10.08				1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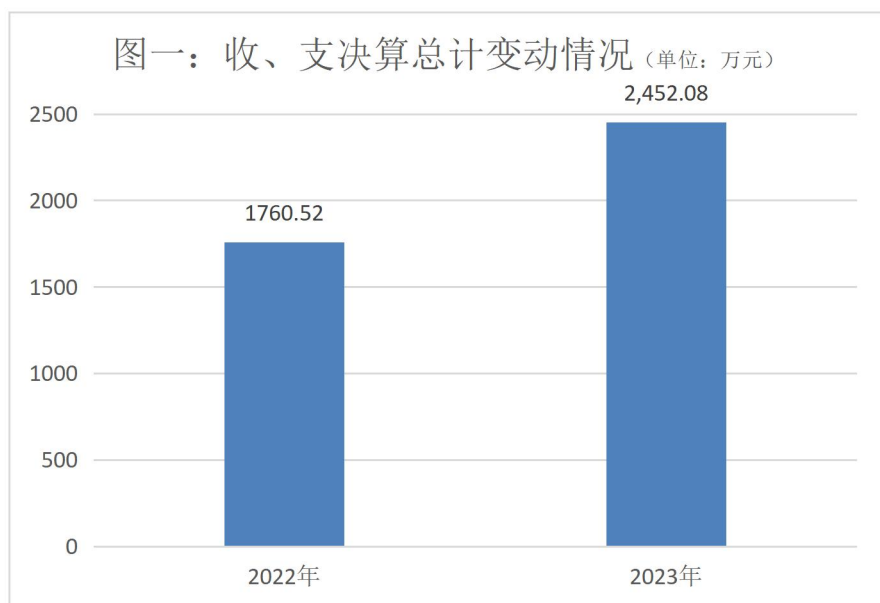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2,452.0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91.56万元，增长39.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人员较多，人员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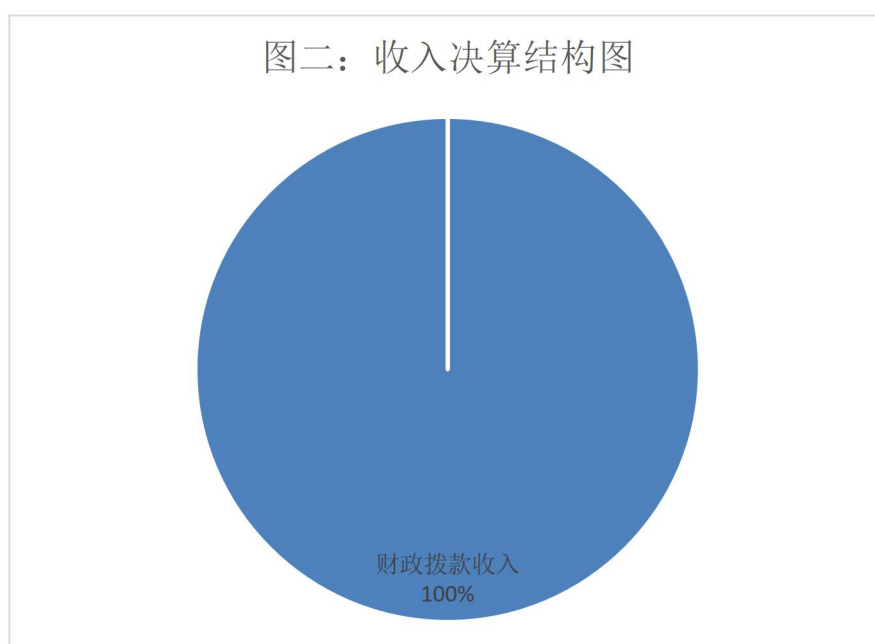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452.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52.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本单位主要使用科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

图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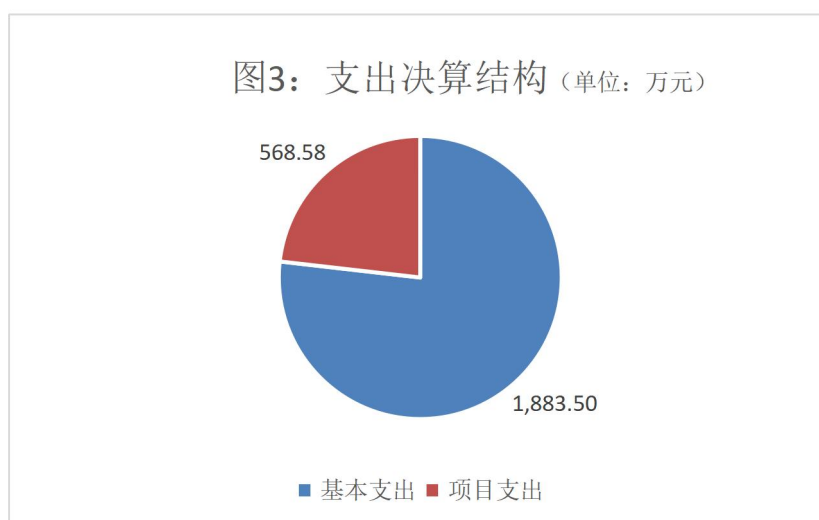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452.0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691.56 万元，增长 39.28%，主要原因为 2023 年新进人员较多，人员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 1,883.50 万元，占本年支出 76.81%；项目支出 568.5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1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本单位主要使用科目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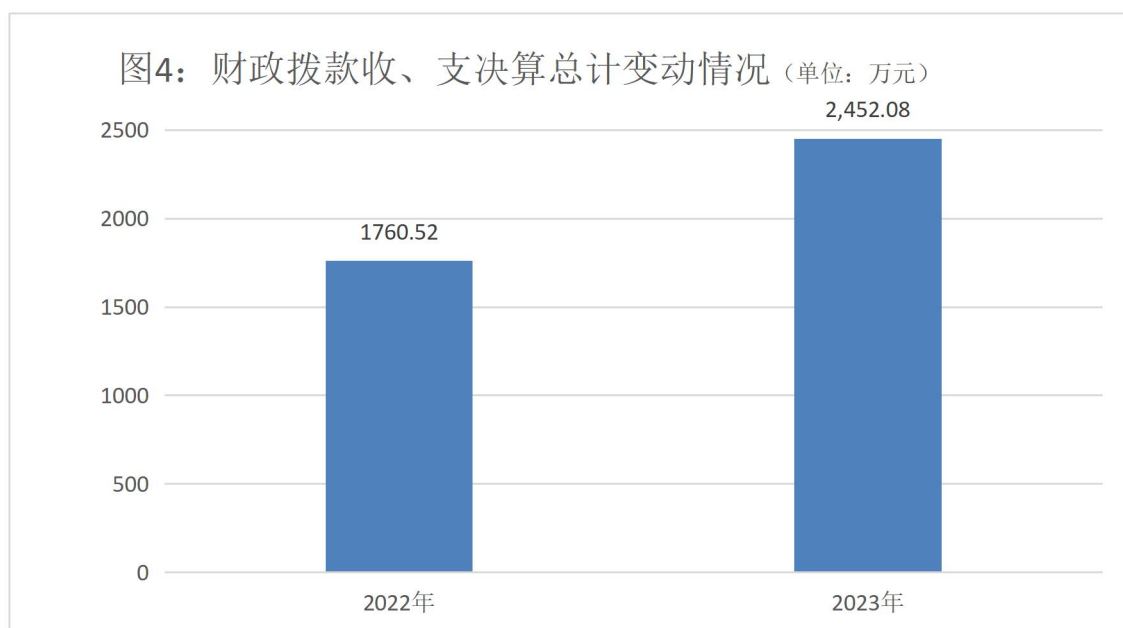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452.0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91.56万元，增长39.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人员较多，人员支出增加。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2.08万元，

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91.56万元，增长39.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人员较多，人员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2.0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91.56万元，增长39.28%，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进人员较多，人员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2.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9.63万元，占8.55%。主要是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死亡抚恤。

2. 卫生健康（类）2,046.17万元，占83.45%。主要是用于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3. 住房保障（类）196.28万元，占8.0%。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07.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3%。其中：基本支出 1,883.50 万元，项目支出 568.5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 453.11 万元，主要成效为抓实重点传染病防控，有序推进免疫规划工作；本单位日常运转类 115.47 万元，主要成效为做好单位后勤保障工作，为单位工作正常运转提供强有力支撑。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4.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4.10%，支出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养老保险基数调整且新进人员较多。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退休人员产生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无法提前计算，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99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抚恤金无法提前计算，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8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上级单位调拨资金，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675.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4.31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95.1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以及事业单位当年核定绩效工资发放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上级单位调拨资金，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7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上级单位调拨资金，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3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上级单位调拨资金，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36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上级单位调拨资金，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4.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3.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4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无法提前计算，预算金额为 0 万元。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87 万元，支出决算 2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3.05 万元，支出决算 6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3 年度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3.5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11.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71.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08万元，支出决算为1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实际发生支出0万元。其中：住宿费0万元、旅费0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杂费0万元；列明具体出访内容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国际组织会议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境外培训团组0个、0人次；列明具体出访内容业务考察团组0个。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10.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油费2.70万元；维修费5.34万元；过桥过路费0.18万元；保险费1.86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0万元。其中：国际访问0万元，主要用于0的接待工作0批次0人次(其中：陪同0人次)；大型活动0万元，主要用于大型活动的接待工作0批次0人次(其中：陪同0人次)；外省市交流接待0万元，主

要用于外省市交流接待的接待工作0批次0人次(其中：陪同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5.4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0.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2.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0.1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2.9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4辆以及救护车1辆（救护车为疫情期间接受捐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5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2个，资金568.5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所有绩效目标均按时按量完成。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本对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568.5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所有绩效目标均按时按量完成。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完成率为100.0%；新冠症状监测完成率为100.0%；高危人群HIV等疾病抗体检测率为100.0%；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总体到位率为96.1%；食品安全风险监测120份；HIV/AIDS随访检测比例为98%；HIV/AIDS抗病毒治疗覆盖率为94.1%；HIV高危人群检测数为14388人；钉螺调查903.16万m²；药物灭螺155.00万m²；血防询检3011；新生儿建证建卡率为100.0%；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符合文件标准；年度开展专业防控培训活动12次；党建及业务宣传活动20次；疟原虫镜检及血片复核完成率为100.0%；完成视防站点建设指导工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为100.0%；医疗机构消毒灭菌质量监测33家；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48家；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与监测任务完成率为100.0%；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为38.75%；

完成死因肿瘤心脑血管等监测任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为100.0%。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3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 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3.11 万元，执行数为 45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完成率为 100.0%；新冠症状监测完成率为 100.0%；高危人群 HIV 等疾病抗体检测率为 100.0%；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总体到位率为 96.1%；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20 份；HIV/AIDS 随访检测比例为 98%；HIV/AIDS 抗病毒治疗覆盖率为 94.1%；HIV 高危人群检测数为 14388 人；钉螺调查 903.16 万 m²；药物灭螺 155.00 万 m²；血防询检 3011；新生儿建证建卡率为 100.0%；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符合文件标准；疟原虫镜检及血片复核完成率为 100.0%；完成视防站点建设指导工作；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为 100.0%；医疗机构消毒灭菌质量监测 33 家；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48 家；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与监测任务完成率为 100.0%；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为 38.75%；完成死因肿瘤心脑血管等监测任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为 10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提高人员素质及业务能力是疾控人才队伍建设工作的重点。近几年区疾控中心新老人员更替加速，中心职工从 2018 年的 51 人增加到 2023 年的 80 人，人才队伍实现了不断壮大，但在能力建设方面依旧存在新入职人员占比高、人才易流失、领导班子配备不到位等问题。

二是“医防融合”一直是我国深化医改的一条重要线索，也是我国实施健康中国战略的基础保障。但在实际工作中，医疗机构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相对独立，原因一方面是缺乏人员交流协作机制，另一方面是信息交流存在专业壁垒，导致目前“医防融合”仍处于探索阶段，难以真融合、深融合。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成立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专班，在区卫健局领导和市疾控中心指导下，根据国家复审最新要求，对标对表做好资料收集整理，协调动员区各部门单位积极行动，争取以高分通过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复审。

二是根据监测预警工作要求，合理部署安排监测预警工作，确保关键重要信息推送至相关科室，及时进行分析研判和应急处置，监测预警中心高效运行。

三是应急队伍能力建设的可持续化发展。在补充完善应急着装、通讯设备等硬件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卫生应急人员的专业培训。一是选送优秀人员参加上级单位的规培学习，二是中心

内部针对不同专业进行演练培训，强化应急处置流程，丰富知识技能储备，锻造一支过硬的卫生应急队伍。

2. 日常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日常运转类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5.47万元，执行数为115.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为保障在职职工身体健康，定期体检，排除身体疾病隐患；二是为在职员工提供后勤保障；三是丰富离退休职工精神文化生活，定期组织离退休员工参与集体活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执行率较低；二是单位相关制度有待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预算编制前研读相关文件，根据单位具体情况及时调整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资金执行率；二是完善单位相关制度。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根据 2023 年项目自评以及单位整体自评情况，本单位应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后期本单位应在预算编制前与各业务科室及时沟通，及时调整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资金执行率；还应完善单位内部制度，如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规范预算管理、资金使用。

第四部分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

1. 急性传染病防制工作不断推进；
2. 慢性病防制工作不断深入；
3. 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不断加强；
4.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不断巩固；
5. 心理健康服务不断优化；
6. 疾病监测及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
7. 健康教育工作不断创新。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1. 急性传染病防制工作不断推进；
2. 慢性病防制工作不断深入；
3. 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不断加强；
4.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不断巩固；
5. 心理健康服务不断优化；
6. 疾病监测及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
7. 健康教育工作不断创新。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急性传染病防控工作不断推进	1. 大力开展重点传染病监测，守好疾病传播“源头关”； 2. 有序开展计划免疫及疫苗管理，保障疫苗“安全关”； 3. 多条线开展卫生应急演练，厘清突发事件“处置关”	强化新冠监测预警工作，科学研判呼吸道传染病疫情流行态势。自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政策实施以来，中心积极开展新冠病毒监测工作和人群血清新冠病毒中和抗体水平调查工作。实验室保质保量完成流感哨点监测医院每周报送监测样本的检测工作，对变异株感染者进一步开展流调采样工作。 一是持续推动新冠疫苗和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我区统筹规划，做好新冠疫苗和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加强疫苗接种全过程管理，有序推进易感人群疫苗接种，不断提升人群重点传染病免疫保护水平。截至12月31日，辖区接种点接种各类疫苗415384剂次，其中新冠疫苗接种4455剂次。二是充分保障流感疫苗供应，满足群众接种需求。在今年2-3月、11-12月的流感疫情高发时段，辖区居民对流感疫苗接种需求持续攀升，中心加大流感疫苗的采购配送力度，有效统筹辖区接种门诊流感疫苗资源，为保障市民接种需求提供了优质服务。截至12月31日，我区已接种流感疫苗54392剂次，位居全市前列。 通过联合演练明确了各单位、部门在不同突发事件中的职责分工，提高我区卫生应急队伍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应急处置能力。一是全面联合医疗机构，推动促进医防融合。中心联合武汉儿童医院开展了食源性疾病、突发不明原因传染病的演练，增强了大型医疗机构和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之间的协调、配合，促进医防融合，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二是街道、社区协同联动，汇聚合力提升效能。中心联合西马街道在江北社区开展了登革热疫情应急处置演练。通过场景设置模拟本土阳性病例的发现与上报、流行病学调查、疑似病例搜索、媒介伊蚊的监测与控制等重点流程和环节。提升了区疾控

			中心与街道、社区及基层医疗机构的应急协同联动能力。三是无脚本、不预演，现场拉练检验“真功夫”。中心组织新入职人员开展卫生应急处置演练，演练过程“无脚本、不预演”，仅设置基础演练场景，以贴近实战为重点来检验应急人员的实操技能。以此为契机发现自身不足，巩固应急技能，为处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奠定坚实基础。
2	慢性病防控工作不断深入	1. 高质量完成 2023 年江岸区居民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监测现场调查工作，掌握辖区居民健康动态； 2. 高站位推动 323 攻坚行动，每月 7 日前向领导小组报告各工作组重点工作的推进情况、重大举措的实施情况。	结合我区实际，细化制定工作方案及手册，明确各参与单位职责分工和 workflow；开展多层次全方位培训，确保监测人员掌握技术规范；充分做好物资准备及现场组织工作，推动我区监测工作高质量完成。代表湖北省于 11 月 21 日上午接受了以中国工程院院士沈洪兵带队的专家组考察，并得到充分肯定； 全年累计收集月报 48 份，完成季度报告 3 份及中期自评报告 1 份。组织辖区医疗机构深入开展“323”攻坚行动高血压互联网防治管理项目，提升全区高血压健康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根据我区当下工作瓶颈以及各基层机构反馈的工作难点，邀请市疾控专家及市基卫云系统工程师，对慢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技术规范及业务信息系统规范化操作进行阶段性指导，有效提升我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慢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质量。
3	重点传染病防控工作不断加强	积极推进艾滋病病毒感染者和病人传播风险评估及分类管理试点工作。	圆满完成武汉市预防医学重大项目《维生素 D 对大气颗粒物暴露致艾滋感染者免疫损伤的调节作用及机制研究》的现场调查体检工作。深化结核病“防、筛、治、管”工作模式，提升疾病预防和患者发现、诊治、管理质量。完善可疑者转介、患者随访、监督服药等信息化流程，结核病防制相关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4	精神卫生综合管理不断巩固	中心以深入开展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专项行动排查为契机，压实压细我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管理。	联合政法、公安等部门开展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专项行动，确保两会等敏感节点平安稳定。会同公安部门联合开展疑似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摸排管控工作，加大非在管患者的动员力度，切实做到应管尽管；根据公安部门提供疑似精神障碍患者送治名单，开展医疗机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登记报告自查，确保确诊患者应报尽报。全年累计新增在管患者 132 名，报告患病率提升至 4.54%，规范管理率及面访率等各项工作指标位居全市前列。

5	心理健康服务不断优化	心理健康服务不断优化	我区于3月份率先启动新冠疫情后重点人员的心理健康服务工作，完成心理健康调查问卷4000人，专业测评1750人，对其中94人实施了危机干预。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中心联合区教育局组织开展了“心理健康科普讲座进校园”活动。分别于10月27日、12月18日特邀华中师范大学牛更枫副教授、市精神卫生中心陈静博士在武汉市七一华源中学进行了心理健康讲座，同时，各中小学学生、家长和教职工通过江岸区线上“空中美好课堂”同步直播，全程观看了讲座，得到一致好评。
6	疾病监测及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	圆满完成生活饮用水监测、污水监测、居民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生活污水监测、医疗机构及托幼机构消毒灭菌质量监测、居民营养与健康状况监测、碘缺乏病监测、食源性疾病的监测、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病媒生物生态学监测等各项监测任务及职业危害监测工作。	中心在加强监测能力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检测领域。在2021年资质认定批准的水质参数基础上扩项6个参数，扩方法23个参数，涉及的54个参数全部按时完成方法验证，通过省级专家的技术评审。中心检验检测能力不断提升，首次联合运用多重巢式PCR快检和常规PCR手段，在今年4月份一起群体性呕吐应急处置工作中检出札如病毒；率先在区级疾控中心开展牛肉中β-受体激动剂残留量的检测；获得武汉市2023年度钉螺内血吸虫LAMP外质控样考核优秀。
7	健康教育工作不断创新	中心以健康细胞示范建设“争先创优”活动为抓手，持续推进健康促进工作。	在第十六届中国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大会优秀实践案例征集与评选活动中，江岸区《武汉市育才可立小学案例：优化健康管理树品牌 创新健康体验见成效》被评为优秀奖。 连续多年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工作，为掌握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和变化趋势提供重要依据。今年调查结果显示，2023年江岸区居民总体健康素养水平为38.75%，创历史新高并实现7年连升，此结果高于去年湖北省平均水平33.40%。并提前达成《“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和《健康湖北2030行动纲要》提出的目标。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和社会保障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和计划生育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包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

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包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883.5		项目支出总额		568.58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452.08	2452.08	100.00%	20
年度目标1 (98.5分)		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与监测、卫生应急、免疫预防、艾滋病防治、消毒和病媒生物防制、慢 性病防制、地方病、疟疾防治、健康教育、环境健康与食品安全、精神卫生、结核病防控、 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血吸虫病防控等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完成率	100%	100%	9
			新冠症状监测完成 率	100%	100%	
			高危人群HIV等疾 病抗体检测率	100%	100%	
			报告肺结核患者和 疑似肺结核患者总 体到位率	95%	96.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20份	120份	
			HIV/AIDS随访检测 比例	≥95%	98%	
			HIV/AIDS抗病毒治 疗覆盖率	≥93%	94.1%	
			HIV高危人群检测 数	7600人	14388人	
			钉螺调查	500万 m²	903.16万 m²	
			药物灭螺	100万 m²	155.00万 m²	
			血防询检	3000	3011	
			新生儿建证建卡率	100%	100%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 符合文件标准	100%	100%	

			年度开展专业防控培训活动	≥10次	12次	
			党建及业务宣传活动	≥12次	20次	
		质量指标	疟原虫镜检及血片复核完成率	100%	100%	9.5
			完成视防站点建设指导工作	100%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医疗机构消毒灭菌质量监测	33家	33家	
			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48家	48家	
			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与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8%	38.75%	30
			完成死因肿瘤心脑血管等监测任务	达标	达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总分	98.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二、2023 年度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日常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名称		疾病预防控制与卫生应急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疾控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53.11	453.11	100.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完成率	100%	100%	9
			新冠症状监测完成率	100%	100%	
			高危人群HIV等疾病抗体检测率	100%	100%	
			报告肺结核患者和疑似肺结核患者总体到位率	95%	96.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120份	120份	
			HIV/AIDS随访检测比例	≥95%	98%	
			HIV/AIDS抗病毒治疗覆盖率	≥93%	94.1%	
			HIV高危人群检测数	7600人	14388人	
			钉螺调查	500万 m²	903.16万 m²	
			药物灭螺	100万 m²	155.00万 m²	
			血防询检	3000	3011	
			新生儿建证建卡率	100%	100%	

			卫生应急物资储备符合文件标准	100%	100%	
		质量指标	疟原虫镜检及血片复核完成率	100%	100%	9
			完成视防站点建设指导工作	100%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医疗机构消毒灭菌质量监测	33家	33家	
			托幼机构消毒质量监测	48家	48家	
			传染病疫情报告管理与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数	≤预算	≤预算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38%	38.75%	30
			完成死因肿瘤心脑血管等监测任务	达标	达标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规范处置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满意度指标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3 年度日常运转类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名称		日常运转类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岸区卫健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总 额	115.47	115.47	100.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 标	职工体检率		100%	100%	10
			职工就餐率		100%	100%	
			老干活动举办数量		≥1次	≥1次	
		质量指 标	职工体检覆盖率		100%	100%	9
			在职职工食堂伙食 覆盖率		100%	100%	
			离退休职工活动纪 念品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 标	组织职工体检时间		2023年内	2023年内	10
			物业服务响应及时 性		及时	及时	
			离退休职工活动开 展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 标	项目支出		按标准执行	按标准执 行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 益指标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 状况		帮助作用较 好	帮助作用 较好	29
			提高职工疾病预防 水平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后勤工作正常开展 率		100%	100%	
			无重大餐饮安全投 诉事件发生		无	无	
			保障用水用电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丰富离退休职工精 神文化生活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满意度 指标 (10分)		职工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